

证券代码：834950

证券简称：迅安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47

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证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五条 公司住所：江苏省常州市五一路 318 号。	第五条 公司住所：江苏省常州市常州经济开发区潞城街道东关路 1 号（一照多址）。 一照多址的地址：江苏省常州市常州经济开发区潞城街道五一路 318 号。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6110 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7332 万元。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6110 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公司根据需要，经国务院授权的审批部门批准，可以设置其他种类的股份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7332 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公司根据需要，经国务院授权的审批部门批准，可以设置其他种类的股份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
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：江苏省常州市常州经济开发区潞城街道五一路 318 号
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：江苏省常州市常州经济开发区潞城街道东关路 1

号（一照多址）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公司进行了 2024 年度权益分派，2025 年 5 月 20 日除权除息后按照公司总股本 6,110 万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，公司股份总数由 6,110 万股增加至 7,332 万股，注册资本由 6,110 万元增加至 7,332 万元。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新增生产经营场所，特对公司住所进行相应变更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9 日